老干部休养所预算公开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职责

栾川县老干部休养所是直接为老干部服务的机构，要在同级党委组织部门及老干部局领导下，切实做好为老干部的服务工作，主要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安排好老干部居住、生活、环境卫生等项工作。

（二）做好老干部的报刊、文件收发工作，定期组织住所老干部的学习，特别是机关文件传递、阅读、收交保管工作，既做到细致、周到，又做到万无一失。

（三）经常做好老干部文体保健工作，定期组织对老干部进行健康检查及就近参观工农业生产活动。

（四）协助老干部所在单位，做好老干部及其老伴的丧葬处理工作。

（五）做好干休所的安全保卫工作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栾川县老干部休养所，参公事业单位，财政全供，编制5人，实有工作人员2名。

三、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2017年收入预算346964元，,资金来源为财政一般拨款。本年度支出预算按用途划分：工资福利支出298400元、商品和服务支出32094元、对个人和家庭补助16470元。

（一）基本支出37.70万元，其中：

1、工资福利支出29.84万元，其中工资265389元；年终一次性奖金5120元；社会保障缴费27891元。

2、商品和服务支出3.21万元，其中公用经费26000元；工会福利费取暖费6094元。

3、对个人和家庭补助1.65万元，遗属补助6216元；住房公积金10254元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0万元

四、“三公”经费说明及增减变化原因

本单位属老干部局二级机构，无“三公”经费预算。

五、其他情况

做好本年度政府采购预算，严格按照政府采购限额进行网上申报，无违规操作。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经费；今年我单位将严格遵守各项要求，按预算经费使用。